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Capital International Airpor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外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694)

公告 更換行政總裁

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張光輝先生(「**張先生**」)已屆退休年齡，張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總經理(行政總裁)，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起生效。張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的任何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本公司及董事會衷心感謝張先生在作為本公司總經理(行政總裁)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董事會謹此宣佈史博利先生(「**史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總經理(行政總裁)，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起生效。史先生的簡歷載列如下：

史先生，56歲，畢業於中國民航學院運輸專業，同時擁有北京大學法律碩士學位和清華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史先生於一九八二年七月至一九八九年十一月，任職於中國民用航空局運輸服務司、計劃司，一九八九年十一月至一九九四年八月，擔任中國民用航空局企業管理司企業管理處主任科員、副處長，一九九四年八月至一九九八年九月，擔任中國民用航空局體改法規企管司企管處副處長、處長，一九九八年九月至二零零五年九月，擔任中國民用航空局運輸司執照管理處處長、副司長，二零零五年九月至二零零九年九月，擔任中國民用航空局政策法規司副司長，二零零九年九月至二零一二年五月，擔任中國民用航空局運輸司副司長、司長，二零一二年五月至二零一四年三月，同時兼任中國民用航空局民航安全監察專員。

史先生的任期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開始至本公司二零一三年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召開之日止。本公司將與史先生訂立委任函或服務合約，史先生作為本公司總經理(行政總裁)領取的薪酬包括薪金、退休計劃供款、酌情獎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和實物利益，預計年度薪酬金額不低於人民幣90萬元，不超過人民幣110萬元(註)。

註：該年度薪酬金額區間乃根據過去三年內公司總經理(行政總裁)領取的年度薪酬金額而預估。

史先生的薪酬須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批准及年度審核並參考其職務、責任及現行市況釐定。截至本公告日期止，史先生並未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史先生不曾遭受任何法定或監管機構的公開制裁。除上述所披露者外，史先生於過往三年內並無於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且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易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聯。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委任史先生的事宜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亦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的其他事宜。

承董事會命
舒泳
董事會秘書

中國•北京
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董志毅先生及張光輝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國興先生、高世清先生、姚亞波先生、張木生先生及鄭志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文鈺先生、王曉龍先生、姜瑞明先生及劉貴彬先生